

#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作为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现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伍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廖岗岩先生、林朝强先生、轲怀军先生、唐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徐文妮女士为财务总监，聘任廖岗岩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逐一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履历等相关资料，并了解上述人员有关情况，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部门的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位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伍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廖岗岩先生、林朝强先生、轲怀军先生、唐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徐文妮女士为财务总监，聘任廖岗岩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 二、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同意第五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

（此页无正文，为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之一）

独立董事签名：

---

许成富

2019年1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之二）

独立董事签名：

---

周世权

2019年1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之三）

独立董事签名：

---

王 珈

2019 年 1 月 15 日